

# 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 一一〇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開會時間：一一〇年七月二十九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整。

開會地點：台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 11 號(張榮發基金會國際會議中心一〇〇二室)

出席：本公司發行股份總數為 118,259,446 股依公司法第 179 條規定，無表決權股數為 936,000 股。出席股數為 64,810,353 股(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為 36,156,646 股)，佔本公司扣除無表決權股數後之發行股份總數之 55.24%。

主席 詹宏志董事長



紀錄 李賢承



出席董事 詹宏志董事長 蔡凱文董事

列席人員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趙仁會計師

正源國際法律事務所 廖正幃律師

壹、宣佈開會 出席股數已達法定人數主席宣布開會

貳、主席致詞 (略)

參、報告事項：

一、民國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敬請洽悉(請參閱附件)。

二、審計委員會查核民國一〇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敬請洽悉(請參閱附件)。

三、民國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說明：(一) 依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條規定辦理。

(二) 本公司一〇九年度分派員工酬勞金額新台幣 24,777,143 元現金酬勞及分配董事酬勞金額新台幣 2,781,108 元現金酬勞。

(三) 上述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金額與民國一〇九年度認列費用估列金額無差異。

四、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情形報告。

說明：(一) 本公司一〇九年度分派股東股利每股無償配發現金股利 1.3 元。

(二) 本分派案由董事長訂定配息基準日及配發現金股利等相關事宜；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畸零款合計數之處理方式，以各股東獲配畸零款數額由大至小及股東戶號由前至後之順序逐一調整至符合現金股利分配總額。

(三) 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致股東配息率發生變動而需修正時，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五、本公司買回股份執行情形及制定轉讓員工辦法報告。

說明：(一) 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規定辦理。

(二) 買回本公司股份實際執行情形及「一一〇年第一次庫藏股買回轉讓員工辦法」，請參閱附件。

肆、承認事項

###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民國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

說明：(一) 本公司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已編製完竣，並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江忠儀會計師及吳趙仁會計師查核完竣，出具書面查核報告書在案，連同營業報告書業經審計委員會審查及董事會決議通過。

(二) 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上述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及附件五。

(三) 提請 承認。

決議：本案經投票表決結果，表決權總數 64,810,353 權(含電子投票 36,156,646 權)贊成 63,158,945 權，反對 25,939 權，無效權數 0 權 棄權未投權數 1,625,469 權 贊成權數占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之 97.45%，本案 照原案表決通過。

###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

說明：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表之期初餘額為新台幣(以下同) 2,308,164 元，加計本期稅後淨利 252,793,946 元、其他綜合損益 6,699,231 元，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24,300,000 元，減除提列 10% 法定盈餘公積 28,379,318 元，減除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40,168,089 元後，可供分配盈餘為 217,553,934 元，謹訂定盈餘分配表如下：

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合計
期初餘額		2,308,164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	252,793,946	
加：其他綜合損益	6,699,231	
加：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24,300,000	
減：提列 10% 法定盈餘公積	(28,379,318)	
減：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註 1)	(40,168,089)	
可供分配盈餘		217,553,934
減：現金股利		(153,737,280)
期末未分配盈餘		63,816,654

註1 特別盈餘公積包含：

- (1)因台幣升值，國外子公司外幣資產負債表所產生匯率評價影響數(116,979,918)元  
(2)成本法轉投資，鑑價師評價上升，產生利得76,811,829元  
註2 平均每股分配現金1.3元

董事長:詹宏志



經理人:蔡凱文



會計主管:盧棟祥



決議：本案經投票表決結果，表決權總數 64,810,353 權(含電子投票 36,156,646 權)贊成 63,318,983 權，反對 44,951 權，無效權數 0 權 棄權未投權數 1,446,419 權 贊成權數占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之 97.69%，本案 照原案表決通過。

## 伍、討論事項

###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擬以私募方式及/或公開發行方式擇一或搭配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說明：一、為因應策略聯盟發展、充實營運資金等所需資金，擬於 2,100 萬股額度內，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以私募或公開發行方式擇一或搭配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二、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就下列籌資方式和原則擇一或搭配辦理：

(一)如採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募集資金: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等規定，自股東常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一次辦理私募普通股。

1.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1)不採取公開募集之理由：考量籌集資金之時效性、可行性及資本市場之不確定性因素，及私募有價證券之轉讓限制，可確保應募人長期合作關係等，故擬採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2)私募額度：不超過普通股 2,100 萬股額度範圍內。

(3)辦理私募之資金用途及預計達成效益：本次私募資金主要係用以支應發展電子商務業務所需資金(包括但不限於轉投資)，以擴大電子商務營運範疇，強化公司競爭力，期有效增加公司獲利進而提升股東權益，故對本公司在業務營運上具正面之效益。

2.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1)本普通股發行價格之訂定，考量其有限制轉讓之情形，擬以不低於下列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之八成為原則訂定之：

a 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 b 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 (2) 本次私募普通股價格之實際發行價格以不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為訂定私募價格之依據。
- (3) 本次私募價格計算之訂定係參考本公司目前經營績效、未來展望及最近股價，並考量私募普通股有轉讓之限制而按前述定價方法訂定，應屬合理。

惟實際定價日及實際發行價格，在不違反上開原則下，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視當時市場狀況及在符合上述規定為依據下訂定之。

3.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及相關規定辦理。向符合資格且能強化公司營運擴大電子商務營運範疇，強化公司競爭力所需技術、資金或業務之策略性投資人招募之，其相關資格證明授權董事會審查之。洽符合前揭特定人選擇方式之策略性投資人之目的、必要性及預計效益，在於因應本公司長期發展之需，擬藉由該等策略性投資人之資金、技術、知識、品牌或通路等，以協助本公司提高技術、改善服務品質、降低成本、穩定關鍵供貨來源、增進效率、擴大市場等效益。
4. 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原則上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依據證券交易法規定，本次私募之普通股於發行後三年內，除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8 規定之轉讓對象外，餘不得再賣出。本公司於發行滿三年後，擬依證券交易法等相關規定向主管機關申請本次私募之普通股公開發行及上市櫃交易。
- (二) 如採公開發行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募集資金：  
如採國內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方式募集資金：擬併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決議採詢價圈購或申購配售方式進行。
1. 如以詢價圈購方式辦理者：除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數 10%~15% 由本公司員工認購外，其餘 85%~90% 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全數提撥以詢價圈購方式辦理對外公開承銷，員工若有認購不足部分，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其發行價格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以下簡稱「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自律規則」)之規定，以不低於定價基準日之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或減資除權)及除息後平均股價之九成為原則。實際發行價

格授權董事長於圈購期間完畢後，與主辦承銷商參考彙總圈購情形及發行市場狀況後共同議定。

2.如以申購配售方式辦理者:除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數 10%~15%由本公司員工認購外，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公開承銷比例為發行新股總數 10%，其餘 75%~80%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持股比例認購，認購股份不足一股或認購不足之部分，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其發行價格依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自律規則之規定，以不低於定價基準日之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或減資除權)及除息後平均股價之七成為原則。實際發行價格及發行條件授權董事長視市場狀況與主辦承銷商共同議定之。

三、新發行之普通股如以上限 2,100 萬股計算，並以公司截至目前流通在外之普通股計算，對原股東股權稀釋比率最高為 15.08%。考量本次募集資金預計用於策略聯盟發展或充實營運資金等用途，其效益將對股東權益有所挹注，故本次擬發行新股尚不致對原股東權益造成重大稀釋。

四、本募資案之發行價格(定價成數除外)、發行條件、發行辦法及其他事項如因法令變更、主管機關意見或市場狀況變化，而有變更之必要時，擬併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五、謹提請 討論。

決議：本案經投票表決結果，表決權總數 64,810,353 權(含電子投票 36,156,646 權)贊成 48,758,314 權，反對 14,596,219 權，無效權數 0 權 棄權未投權數 1,455,820 權 贊成權數占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之 75.23%，本案 照原案表決通過。

## 六 選舉事項

### 第一案(董事會提)

改選董事九人(含獨立董事三人)案。

說明：(一) 本公司現任董事係於一〇七年六月十三日股東會選任，任期將於今年六月十二日屆滿，擬於本年六月十一股東常會中依法改選。

(二) 依本公司章程第十八條規定，本次應選任董事九人(含獨立董事三人)，採候選人提名制度，依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為之。

(三) 新任董事任期三年，任期自一一〇年六月十一日起至一一三年六月十日止。原任董事任期至本次股東常會完成時止。

(四) 謹提請 討論。

### 董事候選人

戶號或身分證明文件編號	戶名或姓名	學歷	經歷
1	詹宏志	台灣大學經濟系	網路家庭現任董事長
823	蔡凱文	ROYAL ROADS University MBA in Executive Management	網路家庭現任執行長
F12544****	周磊	臺灣大學財務金融系	網路家庭現任投資長
618	賽特資訊服務(股)公司 法人代表 曾薰儀	波士頓大學電子商務所碩士 台灣大學EMBA會計組碩士	露天市集國際資訊(股)公司總經理
618	賽特資訊服務(股)公司 法人代表 馮宏璋	台灣工業技術學院工管系	廣達電腦(股)公司協理
618	賽特資訊服務(股)公司 法人代表 韓昆舉	東吳大學法學院碩士在職 專班科技法律組碩士	拍付國際資訊(股)公司 營運長

### 獨立董事候選人

戶號或身分證明文件編號	戶名或姓名	學歷	經歷
U12068****	童子賢	台北科技大學通訊與控制碩士 台北科技大學榮譽工學博士	和碩聯合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暨總執行長)
D10116****	賀陳旦	維吉尼亞州立大學碩士	中華民國交通部長 中華電信公司董事長
H22005****	黃麗燕	銘傳商專觀光科	李奧貝納集團執行長 暨大中華區總裁

選舉結果：

1. 依金管會公告「因應疫情公開發行公司股東會延期召開相關措施」，本公司股東常會召開日期為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二十九日，本屆新任董事任期自改選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即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二十九日至民國一一三年七月二十八日止。

2

董事當選名單

戶號或身分證明 文件編號	戶名或姓名	當選權數
1	詹宏志	93,844,855
823	蔡凱文	65,729,230
F12544****	周磊	57,229,518
618	賽特資訊服務(股)公司 法人代表 曾薰儀	57,927,003
618	賽特資訊服務(股)公司 法人代表 馮宏璋	57,475,589
618	賽特資訊服務(股)公司 法人代表 韓昆舉	57,839,220

獨立董事當選名單

戶號或身分證明 文件編號	戶名或姓名	當選權數
U12068****	童子賢	57,262,726
D10116****	賀陳旦	57,847,896
H22005****	黃麗燕	57,815,039

## 七 其他事項

###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限制案。

說明：(一) 依公司法第二〇九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二) 為借助本公司董事之專才與相關經驗，擬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本次新選任之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之限制。

(三) 董事兼職明細如次頁，提請 討論。

決議：本案經投票表決結果，表決權總數 64,810,353 權(含電子投票 36,156,646 權)贊成 62,139,805 權，反對 525,105 權，無效權數 0 權 棄權未投權數 2,145,443 權 贊成權數占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之 95.87%，本案 照原案表決通過。

八、臨時動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臨時動議提出。

九、散會：同日上午 10 時 10 分，主席宣佈散會。



董事候選人	擬解除競業兼任情形
詹宏志	<p>董事長：商店街市集國際資訊(股)公司、東方線上(股)公司、東方快線網絡市調行銷(股)公司、露天市集國際資訊(股)公司、賽特資訊服務(股)公司、國際連(股)公司、PC Home Online International Co.,(B.V.I.)、PC Home Online (Cayman) Inc.、PC Home Online (HK) Ltd.、eCommerce Group Co., Ltd. (BVI)、EC Global Limited、PChome US Inc.、PChome Marketplace Inc.(Cayman)、PChome Holding Inc. (BVI)、連科通訊(股)公司、康迅數位整合(股)公司、株式會社 PChome、PChome Thailand)Co.,Ltd.、拍付國際資訊(股)公司、米特數位創新(股)公司、電週文化事業(股)公司、雲通寶國際資訊(股)公司、網家金融科技(股)公司、網路家庭旅行社(股)公司、網家速配(股)公司、中華網家一號(股)公司、基石創新創業投資(股)公司、美合國際實業(股)公司、覓去(股)公司、網家跨境(股)公司、普瑪有限公司、比比昂株式會社</p> <p>董事：開發創新管理顧問(股)公司、信義房屋(股)公司獨立董事、祥碩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薪酬委員會委員、雄獅旅行社(股)公司獨立董事、薪酬委員會委員、審計委員會委員、英屬維京群島商雲沛創新(股)公司、樂屋國際資訊(股)公司、網家跨境服務(股)公司、Ruten Global Inc. (Cayman)、PCHOME CB PTE. LTD.、株式會社 Ruten、巨思文化(股)公司、衣卡股份有限公司、ECOSMOS PTE. LTD</p>
蔡凱文	<p>董事：連科通訊(股)公司、電週文化事業(股)公司、雲通寶國際資訊(股)公司、樂屋國際資訊(股)公司、國際連(股)公司、拍付國際資訊(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網路家庭旅行社(股)公司、網家速配(股)公司、中華網家一號(股)公司、基石創新創業投資(股)公司、覓去(股)公司、商店街市集國際資訊(股)公司、網家金融科技(股)公司、網家跨境(股)公司、PC Home Online International Co.,(B.V.I.)：PC Home Online (Cayman) Inc、株式會社 PChome、PChome (Thailand)Co.,Ltd.、PChome US Inc.(兼 President and CEO) PChome Marketplace Inc.(Cayman) CEO</p>
周 磊	均統投資有限公司董事、萌罔影響力投資(股)公司監察人、連科通訊(股)公司監察人
獨立董事 童子賢	<p>董事長： 和碩聯合科技(股)公司(暨總執行長)、晶碩光學(股)公司、景碩投資(股)公司、捷揚光電(股)公司、華瑋投資(股)公司、華毓投資(股)公司、華旭投資(股)公司、日冠金屬(股)公司、晶澈科技(股)公司、目宿媒體股份有限公司</p> <p>董事：景碩科技(股)公司、華擎科技(股)公司、海華科技(股)公司、復揚科技(股)公司、華永投資有限公司、華翔旅行社有限公司、華維投資有限公司、華惟國際有限公司、Casetek Holdings Limited(Cayman)、Pegatron Holding Ltd.、Unihan Holding Ltd.、Magnificent Brightness Limited、Casetek Holdings Ltd.、Protek Global Holdings Ltd.、Digitek Global Holdings Ltd.、Kinsus Corp.(USA)、Pegatron Holland Holding B.Y.、AMA Holdings Ltd.、Powtek Holdings Limited、Cotek Holdings Limited、Grand Upright Technology Ltd.、Aslink Precision Co., Ltd.</p>
獨立董事 黃麗燕	李奧貝納集團執行長暨大中華區總裁
賽特法人代表 曾薰儀	<p>露天市集國際資訊(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p> <p>董事：商店街市集國際資訊(股)公司、網路家庭旅行社(股)公司、中華網家一號(股)公司、基石創新創業投資(股)公司、網家金融科技(股)公司、愛比科技(股)公司、Ruten Global Inc. (Cayman)</p>
賽特法人代表 韓昆舉	<p>拍付國際資訊(股)公司營運長</p> <p>董事：雲通寶國際資訊(股)公司、國際連(股)公司、網家金融科技(股)公司</p> <p>監察人：網家跨境(股)公司、美合國際實業(股)公司、覓去(股)公司</p>

## 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營業報告書

2020 年世界各國生活遭受改變，全球供應鏈受重大影響，企業經營面臨嚴峻挑戰，即使外在環境不穩定，PChome 網路家庭 (8044-tw) 始終致力提供全方位電商服務，打造「Everyday Reliable」的美好顧客體驗，積極拓展 One PChome 網路生態圈，秉持開放態度為全台消費者推出創新、便利、安心的電商服務。近一年來致力優化 APP 效益顯現，行動端新會員成長率達 50%，APP 下載數超越 500 萬，同時來自行動端的流量已占全站逾 60%，此外，在整體消費者比例中，女性消費者數量持續超越男性，占比達 60%，主力客群也顯著年輕化，有超過 6 成的消費者年齡為 25 歲~44 歲，未來也將持續運用千萬會員資源和巨量數據，推出滿足消費者需求的網路服務。

PChome 網路家庭 2020 年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438.7 億元，較前一年度成長 12.8%，再創歷年營收新高紀錄，其中第一季獲利表現亮眼，為去年同期的逾 2 倍，2020 年合併稅後淨利為 2.2 億元，較去年成長 55.9%，這一年來，營收與獲利都達到雙位數的成長，過往的營運布局成果展現。

本年度營運概況要點如下：

### 一、OMO 虛實融合，擴大 ONE PChome 網路生態圈

積極結合多方實體資源，不僅與國內電信龍頭中華電信密切合作，也與日本三井物產合資成立 MiTCH 時尚選貨電商，進駐百貨通路，也跨界連結線下藝文、宗教各種活動，推出大甲媽祖繞境活動啟動線上朝聖專區、臺北市立美術館直播和特展、舉辦國立故宮博物院特展講座，積極創新求變。在網路金融佈局上，透過 Pi 拍錢包合併支付連，持續拓展超商、飲料店、超市、連鎖餐廳、交通工具、加油站等實體通路，將服務面向再擴及保險、借貸、飲料寄杯等生活用途，以提高用戶黏性與交易量，Pi 拍錢包截至 2020 年底已突破百萬會員。

### 二、開展多元佈局，推動知名大牌進駐和中小企業數位轉型

近一年來消費者生活型態產生重大轉變，消費行為移轉至虛擬通路明顯，宅經濟漸成消費主流，也吸引更多品牌加速電商通路佈局，目前已有超過 500 個知名大牌由原廠直接授權、直營供貨，我們也持續保持 3C 產品於全市場通路的領先地位，並推出「PChome X 家好選物」優質選物服務，以即食料理作為發展主軸，搶攻新型態食尚市場，以「加好質感、家好生活」的核心理念，加速搶攻消費者心占率。同時，我們 C2C 交易市集的微型店家和個人賣家數量快速增長，帶來更多的成交機會，且實體店鋪大量轉向網路經營的趨勢增加，商店街加碼提供整合解決方案，積極與各縣市政府合作，推出紓困數位轉型方案，協助各地中小企業發展電商，帶動超過 12 萬店家進駐同時，也讓商店街 2020 年的虧損快速縮減較前一年減少 84%，我們相信商店街挾全台最多中小企業進駐開店平台之姿，將很快往獲利的目標邁進。

### 三、創新智慧倉儲、大數據演算及智慧推薦應用

我們結合工研院 Fashion AI 人工智慧自動辨識圖片技術，首先針對服飾類商品，推出精準的商品推薦策略，另外也深入運用大數據技術，在每天巨大的流量中運算網站上超過 500 萬種商品，快

速找出最適商品推薦。此外，也持續精進各項數據運算於龐大的物流架構達成每筆訂單的穩定流暢送達，並持續優化整體配送品質，發展大規模倉儲運算以完成最適化空間存放商品，未來也將持續開發全新智慧化倉儲系統和發展客製化物流服務。

#### 四、推動跨境電商，佈局大東亞

東南亞網路人口成長迅速，極具市場潛力，我們看好電商強勁的成長力道，成立一站式跨境電商服務 PChomeSEA，與東南亞泰、越、新、馬、印五國的指標性電商平台結盟，讓台灣中小企業一次觸及東南亞五國市場。此外，我們旗下 PChome 比比昂亦與 SG Holdings 集團的 SGH Global Japan 合作，首度推動日本商品代購直送台灣的 BB Check out「隨選即買」服務，結合台、日電商、物流、商家資源等優勢，讓消費者輕鬆採購跨境商品。未來，我們希望藉由台灣地緣便利性，串連東北亞與東南亞，透過各種電商模式讓台灣優質商品走向海外，提升國際能見度，期望創造共生共好的電商生態。

#### 五、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推動綠色電商計畫

我們自 2019 年起全面啟動綠色購物計畫，獲頒行政院「網購包裝減量 標章」認證，首度推出以友善環境為目的之新款環保紙箱，強調原色 100%回收紙漿製作，亦獨家上線新款易撕膠帶，膠帶材質使用水性壓克力環保膠水，持續推動「綠購包裝、綠購運輸、綠購倉儲、綠購金流」四大面向，同時，也是全台第一個取得行政院環保署「碳標籤」之大型綜合網購平台企業，透過揭露產品碳足跡及推行減碳計畫，實踐友善環境行動，並於 2020 年成為台灣第一家能累積綠色採購金額的電商通路，一起為地球環境保護共盡心力，全面提升電商服務，共同投入社會永續工作。展望 2021 年，我們將積極深化各項虛實融合的業務，提供消費者更豐富的購物選擇，推動更多新型態科技應用於智慧化倉儲和運籌服務，熱切地關注全台中小企業數位轉型工作，加速 Pi 拍錢包整合新金流服務的推出，快速開展跨境電商的海外佈局，透過電商和網路金融服務以實現在地共生共好的經營理念，以達成長期獲利目標。

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詹宏志



總經理 蔡凱文



會計主管 盧棟祥



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茲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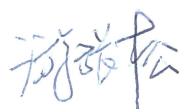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九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江忠儀、吳趙仁會計師查核竣事，連同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案，經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鑑察。

此 上

本公司一一〇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簽 章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三 月 十 六 日

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買回本公司股份實際執行情形

買回期次	一一〇年第一次
董事會決議日期	一一〇年三月十六日
買回目的	轉讓員工
買回股份種類	普通股
預定買回股份期間	一一〇年三月十七日起 一一〇年五月十六日止
預定買回股數	1,500,000 股
預定買回區間價格	每股新台幣 60~110 元
實際買回股份期間	110/03/17~110/05/05
實際已買回股數	1,230,000 股
實際已買回總金額	108,253,999 元
實際買回平均每股價格	88.01 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數	0
尚未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數	1,230,000 股
累積已持有本公司股數	1,230,000 股
累積已持有本公司股份佔 已發行股份總數比例	1.04%

## 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第一次庫藏股買回轉讓員工辦法

### 第一條：訂定目的

本公司為激勵員工士氣及提昇員工向心力，依據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第一項第一款及行政院金融監督委員會發佈之「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等相關規定，訂定本公司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  
本公司買回股份轉讓予員工，除依法令規定外，悉依本辦法規定辦理。

### 第二條：轉讓股份之種類、權利內容及權利受限情形

本次轉讓予員工之股份為普通股，其權利義務除有關法令及本辦法另有規定者外，與其他流通在外普通股相同。

### 第三條：轉讓期間

本次買回之股份，得依本辦法之規定，自買回股份之日起五年內，一次或分次轉讓予員工。

### 第四條：受讓人之資格

凡於認股基準日在職之本公司及國內外子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海內、外子公司)之正式員工，得依本辦法第五條所訂認購數額，享有認購資格。

### 第五條：轉讓之程序

員工得認購股數按員工職等、服務年資及考績等標準訂定，茲敘述如下：

- 一、員工得認購股數名單由人資單位建議並呈報董事長核定。
- 二、員工於認購繳款期間屆滿而未認購繳款者，視為棄權；認購不足之餘額得由董事長另洽其他員工認購之；若再有不足，依第九條規定辦理。

### 第六條：本次買回股份轉讓予員工之作業程序

- 一、依董事會之決議，公告、申報並於執行期限內買回本公司股份。
- 二、員工認股基準日、得認購股數標準、認購繳款期間、權利內容及限制條件等相關作業事項，授權董事長訂定及公佈之。
- 三、統計實際認購繳款股數，辦理股票轉讓過戶登記。

### 第七條：約定之每股轉讓價格

本次買回股份轉讓予員工，以實際買回之平均價格為轉讓價格。惟在轉讓前，如遇有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增加(或減少)，得應按發行股份增加(或減少)比率調整之。

轉讓價格調整公式：

調整後轉讓價格=每股實際平均買回價格×(公司買回股份執行完畢時之普通股股份總數÷公司轉讓買回股份予員工前之普通股股份總數)

第八條：轉讓後之權利義務

本次買回股份轉讓予員工並辦理過戶登記後，除下列規定者外，餘權利義務與原有股份相同。

第九條：其他有關公司與員工權利義務事項

本公司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庫藏股，應自買回之日起五年內全數轉讓，逾期未轉讓部份，視為本公司未發行股份，應依法辦理銷除股份變更登記。

第十條：本辦法之制定及修正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生效。

本辦法訂立於民國 110 年 3 月 16 日。

第十一條：本辦法應提股東會報告，修訂時亦同。